

第一章 公开招标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名称为：国华投资国华（岚县）新能源有限公司岚县分布式光伏“四可”改造服务公开招标，项目招标编号为：CEZB250010317，招标人为国华（岚县）新能源有限公司，项目单位为：国华（岚县）新能源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自筹。招标代理机构为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资格后审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招标范围及标段（包）划分：项目概况：

山西省能源局于2025年1月25日印发了《山西新能源和新型并网主体涉网安全能力提升工作方案》，方案指出由于新能源和新型并网主体涉网安全管理相关规范标准较为分散，个别新型并网主体尚未纳入统一调度，导致涉网安全管理出现部分真空，直接影响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因此方案规定：10千伏并网的分布式项目应实现“四可”要求，即可观、可测、可调、可控。国华投资国华（岚县）新能源有限公司岚县分布式光伏项目目前均不具“四可”能力，为避免考核，增加公司收益，国华（岚县）新能源有限公司拟开展光伏“四可”升级工作。主要涉及相关软硬件安装部署、逆变器接入、远程调试等工作，以及进行光伏“四可”功能测试并向电网调度机构提交试验报告并通过验收。

岚县分布式光伏项目位于山西省吕梁市岚县，设计容量20MWp，分布于岚县8个乡镇，共117处并网点，主要建设地点为党政机关、学校等事业单位，养殖畜牧业等企业，农村农户等。组件选用545Wp单晶硅单面组件，逆变器选用12-100KW不同容量的组串式逆变器，25年平均等效满负荷小时为1364.48小时。项目采取“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和“全额上网”两种上网模式，其中“自发自用、余电上网”1.5MWp，占比7.5%，“全额上网”18.5MWp，占比92.5%，并网选择就近接入国网线路，电压等级为380伏和10千伏。项目于2022年1月取得备案，2022年7月30日正式开工，2025年9月30日全部并网，其中10千伏并网点共有19处。

招标范围：

完成国华（岚县）新能源有限公司岚县分布式光伏19个10千伏并网点逆变器“四可”升级改造工作，完成调试试验并出具最终报告，经电网及调度机构验收审查合格。具体内容详见技术规范书。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投标人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本项目所需的软硬件设备到货，30个日历日内完成现场设备安装工作，45个日历日内完成工控机系统、规约转换器、PMU、综自后台调试等设备的加装与对应功能调试，60个日历日内出具报告并报电网审核通过，工作完成签订完工验收单后进入为期1年的质保期，具体服务开始日期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2.2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条件和业绩要求：

【1】资质要求：（1）投标人须为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2）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其中承装、承修、承试等级需满足新版《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关于10kV电压等级的规定。

【2】财务要求：/

【3】业绩要求：2022年10月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须至少具有已完成的10kV及以上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四可”改造或者多合一融合终端（四可设备）供货的合同业绩2份。投标人须提供能证明本次招标业绩要求的合同扫描件和对应的用户证明材料，合同扫描件须至少包含：合同买卖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时间和业绩要求中的关键信息页，用户证明须由最终用户盖章，可以是验收证明、使用证明、回访记录或其他能证明合同标的物已完工的材料（若合同甲方不是最终用户，合同甲方获取的最终用户证明也可）。

【4】信誉要求：/

【5】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6】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7】设备要求：/

【8】其他要求：/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购标前必须在国家能源集团（<https://www.ceic.com>）首页网页底部查找“生态协作平台”图标，点击图标跳转至国家能源集团生态协作平台，点击“物资采购”图标，完成国家能源集团供应商注册，已注册的投标人请勿重复注册。注册方法详见：国家能源集团生态协作平台→帮助中心→“生态协作平台操作手册”。

4.2 购标途径：已完成注册的投标人请登录“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在线完成招标文件的购买。

4.3 招标文件开始购买时间2025-11-05 09:00:00，招标文件购买截止时间2025-11-10 16:00:00。

4.4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每标段（包）人民币第1包70元，售后不退。技术资料押金第1包0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不计利息）。

4.5 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6 其他：/

5. 招标文件的阅览及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的方式进行招标，投标人必须从“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组件下载”中下载《国能e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相关操作手册进行操作，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 投标人自行登录到“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www.chnenergybidding.com.cn。

2) 点击右上方“帮助中心”按钮，下载《招投标系统用户手册-电子标（投标人手册）》。

3) 点击右上方“组件下载”按钮，在弹出的页面中下载“国能e招驱动安装包”及“国能e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安装。

注：本项目招标文件为专用格式，投标人须完成上述操作才可以浏览招标文件。

4) 投标人必须办理CA数字证书方可完成投标文件的编制及本项目的投标，CA数字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国能e招首页→帮助中心→“国能e招电子招投标项目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及须知”。

注：投标人需尽快办理CA数字证书，未办理CA数字证书或CA数字证书认证过期的，将导致后续投标事项无法办理。

5) 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国能e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具体操作详见《招投标系统用户手册-电子标（投标人手册）》，其中以下章节为重点章节，请投标人务必详细阅读。

1.1--1.7章节（系统前期准备）

1.9章节（CA锁绑定）

2.5章节（文件领取）

2.9章节（开标大厅）

3.1章节（安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3.2章节（电子投标文件制作）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2025-12-01 14:00: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开标成功后，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对开标记录表和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文件组成（报价部分）”上传的文件进行加密，同时将加密的开标记录表发投标人备查；商务（不含报价）和技术评标完成后，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显示开标记录表和投标报价文件，发送密钥供投标人验证开标信息。

6.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将予以拒收。

6.3 开标地点：通过“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公开开标，不举行现场开标仪式。

7. 其他

7.1 信息公开说明：

(1) 开标阶段，对招标公告中要求的投标人的资质、业绩、拟任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设总）/总监理工程师的相关证件(如有)等信息向所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进行公示。

(2) 中标候选人公示阶段，对中标候选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拟任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设总）/总监理工程师的相关证件(如有)向社会进行公示。

(3) 招标公告中要求的业绩未进行公示的（补充公示的业绩视为已公示业绩），评标阶段将不予认可。

7.2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国能e招（<http://www.chnenergybidding.com.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国华(岚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地 址: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平阳路49号
邮 编: 030000
联 系 人: 卫东
电 话: 0351-2991920
电子邮箱: 20085692@ceic.com

招标代理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6层
邮 编: 100010
联 系 人: 韩静怡
电 话: 010-57336356
电子邮箱: 20090144@ceic.com

国能e招客服电话: 010-58131370
国能e招客服工作时间: 8:30-12:00; 13:30-17:00 (法定工作日)
国能e招登录网址: <http://www.chnenergybidding.com.cn>